



柔性调解送上门 守护家庭“小幸福”

隆兴昌讯 近日,巴彦淖尔市五原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副院长王荣带领天吉泰人民法院全体干警,联合县民政局、教育局、司法局、残联、妇联和天吉泰镇丰村村干部等力量,针对一起涉残人士和幼儿的离婚纠纷,开展“上门会诊”式联动调解,以柔性司法促家庭和解,为困境幼儿送上法治关怀。

原告王某与被告杨某均为肢体二级残疾人,王某以夫妻感情破裂为由起诉离婚,称杨某存在持剪刀伤人、长期辱骂家人、阻

碍幼子入园等行为,导致孩子出现发育迟缓等问题。该案涉及多重法律权益,若机械判离易引发系列衍生问题。

面对这起特殊家事纠纷,天吉泰人民法院启动多元解纷机制,由王荣牵头,联合县民政局、教育局、司法局、残联、妇联和村干部,将调解现场搬到当事人家中。联调小组通过“面对面”释法、“背靠背”谈心的方式,既明确不当行为的法律后果,又从情理角度出发强调家庭和睦的重要性。同时,各部门

各司其职,教育局宣讲学前教育政策,残联、民政部门对接帮扶资源,妇联人员开展心理疏导。

经数小时的悉心调解,杨某深受触动,当场写下保证书,承诺今后会管控好自己的情绪、配合孩子入园;王某表示谅解并撤诉。法院当场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责令双方履行监护责任。下一步,该院将持续跟踪回访,确保司法关怀不缺位。

(李聚丰)

以案为鉴鸣警钟 旁听庭审筑防线

呼伦贝尔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扎赉诺尔区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涉嫌挪用公款罪案,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区纪委监委和被告人所在单位相关人员受邀旁听,接受廉政警示教育。

公诉机关依法指控,2019年7月至2023年10月,被告人在某区财政部门任职期间,利用职务便利,分15次挪用公款共计92万余元,用于偿还个人借款和日常消费,超过3个月未归还。案发前,挪用资金已全部归还。被告人自动投案并如实供述罪行,系自首且自愿认罪认罚。公诉机关认为,被告人的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有关规定,应当以挪用公款罪追究其刑事责任,遂依法向法院提起公诉。

庭审中,承办法官严格遵循法定程序,组织控辩双方围绕案件事实、证据、量刑情节等进行法庭调查和法庭辩论,充分保障被告人的诉讼权利。整个庭审过程规范严谨,清晰还原了犯罪过程,直观展现了职务犯罪从“破纪”到“违法”的演变轨迹,为全体人员敲响了廉洁警钟。

(鲍冠鹏)

多方联动护童心 心理疏导伴成长

本报讯(记者肖玥)近日,包头市固阳县人民法院联合县民政局、包头市蚂蚁力量爱心协会,开展了专项入户心理疏导关爱行动。

此次行动精准聚焦涉案未成年人身心需求,兼顾心理疏导与家庭教育指导,用细心与温情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行动前期,工作人员全面摸排未成年人的家庭状况、心理情绪等情况,提前对接监护人,确保工作有序推进。为了不影响到孩子学业,工作人员特意选在中午休息时段上门,让孩子在熟悉放松的环境中敞开心扉,让沟通更具实效。

疏导现场,专业心理咨询师以温和亲切的方式与孩子零距离交流,耐心引导他们疏解因家庭变故产生的负面情绪,帮助孩子建立积极面对生活的心态。同时,工作人员向家长普及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知识和家庭教育方式方法,耐心叮嘱家长切实履行监护责任,多给予孩子陪伴与关爱,降低婚姻矛盾对孩子的影响。

此外,三方就后续长效帮扶工作达成共识,将持续优化未成年人保护机制,常态化开展心理疏导与家庭教育指导工作,不断健全完善配套保护措施,持续跟踪关注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状况。

走访慰问送关怀 释法答疑护边境



百灵庙讯 近日,包头市达茂旗人民检察院干警联合边境派出所民警,深入边境管控重点区域,慰问坚守岗位的巡边员。

其间,他们与巡边员亲切交流,详细询问日常巡边路线、工作难点和实际需求,认真倾听巡边员在履职过程中遇到的法律困惑,并逐一耐心解答。同时,结合巡边工作实际与口岸地区发展特点,检察干警向巡边员发

放了包头市人民检察院制发的《立足口岸经济、凝聚检察力量》宣传资料和达茂旗人民检察院制发的《口岸检察法律指南》《野生动物致害补偿管理办法》。讲解时,干警们摒弃生硬的“法言法语”,改用通俗易懂的“家常话”,对宣传册核心内容进行了详细解读,确保巡边员听得懂、能领会、用得上。

(贺铭)

法治课堂有新意 寓教于乐明法理

随后的“你比我猜”游戏将氛围推向高潮,台上同学们的生动演绎,让“强拿硬要”“孤立”“起绰号”等典型欺凌行为被一一“解锁”,同学们在沉浸式体验中明白了这些行为的法律边界。

游戏余热未散,法官助理话锋一转,结合最新案例讲解法律责任,着重强调新修订的治安管理处罚法中14周岁以上未成年人执行行政拘留的两种情形,“年龄不是护身符”的话语在少年们心中划下了底线。

(王佳)

温情调解化纠纷 司法为民暖人心

乌兰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法院秉持“法理相融、情理兼顾”的原则,温情调解一起离婚纠纷案件。

原告沈某常年在外务工,与配偶李某聚少离多、长期分居,感情逐渐疏远,遂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

承办法官审理时发现,李某身患疾病、起居难以自理,因无子女照料入住养老院。为减少当事人奔波,切实保障李某合法权益,法官决定上门调解。

调解前,法官先与养老院院长和李某进行了深入沟通,全面了解其身体状况、生活需求与真实意愿。随后,组织沈某前往养老院,近距离倾听双方诉求。调解中,法官兼理法理与情理,既向双方释明婚姻关系、财产分割等法律规定,又结合李某的特殊处境,劝导双方理性看待矛盾、体谅彼此难处。最终在法官耐心调解下,沈某与李某冷静协商后达成调解协议,自愿解除婚姻关系,纠纷得以圆满解决。

(吉日格乐根)

外地游客遇事故 公正司法赢赞誉

鄂尔多斯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法院哈巴格希人民法庭审结了一起外地游客因交通事故引发的赔偿纠纷案件,依法支持原告的合理诉求,赢得了当事人点赞。

2025年国庆期间,湖北游客钟某一家自驾来内蒙古旅游,在包茂高速行驶途中遭遇3车连环相撞事故。交警部门认定违规变道的李某负主要责任,未保持安全车距的钟某某

负次要责任。事故致钟某某家人受伤、车辆受损。事故发生后,作为外地游客,钟某某为处理事故、维修车辆,额外支出住宿费、交通费等费用,但保险公司以“间接损失不予赔付”拒绝理赔。李某也辩称费用与事故无关,协商无果后,钟某某将双方诉至法庭。

法庭受理后精准聚焦争议焦点,认定钟某某支出的住宿费、替代交通费,是事故导致

的必要合理损失,未超出保险责任范围,判决保险公司在商业三者险限额内按责任比例赔偿。判决生效后,保险公司按期履行赔偿义务。

钟某某一家随后寄来感谢信,称法庭公平公正、文明温暖的执法,让他们切身感受到内蒙古优质的法治环境与良好形象,对司法为民的举措深表谢意。

(侯丽琴 思译惠)

A 东河区司法局

普法宣传进乡村

包头讯 近日,包头市东河区司法局依托“好‘市’发生·在东河”宣传活动契机,在河东镇王大汉村开展了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宣传活动,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推动法治精神走进乡村、融入民心。

活动现场,普法志愿者通过设置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讲解等形式,向过往群众深入解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重点阐释“十二个坚持”的丰富内涵与实践要求,引导群众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全面依法治国中的指导地位。同时,工作人员围绕群众日常需求,发放了民法典读本、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手册、法律援助服务指南等宣传资料,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了婚姻家庭、邻里纠纷、反诈防骗等热点法律问题,并现场解答群众咨询,提供专业法律建议,让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便捷的法律服务。

此次活动创新融入法治文化元素,邀请书法家现场挥毫泼墨,创作“法治乡村 文明乡村”等主题书法作品。笔墨传情,法治润心,传统书法艺术与法治文化的有机融合,既展现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魅力,又让群众在欣赏书法的过程中,潜移默化接受法治熏陶,感受法治文化的独特韵味,有效提升了活动的吸引力、感染力和影响力。

下一步,东河区司法局将持续立足职能职责,不断创新普法形式、丰富普法内容,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向基层延伸、向末梢覆盖,为建设法治东河、平安东河筑牢坚实法治根基。

(祁萌萌)

B 土右旗司法局

法律服务进社区

萨拉齐讯 为深入弘扬法治精神,扎实推进《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宣传普及工作,不断扩大普法宣传覆盖面,让民法典精神融入群众日常生活,切实提升居民法治素养和依法维权能力,近日,包头市土默特右旗司法局工作人员走进振华社区、兴隆社区,精心举办了“法律服务进社区 文艺惠民普法行”主题文艺演出活动,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送上普法服务,打通了普法服务的“最后一公里”。

活动现场,该局根据辖区居民文化喜好特点,精心组织了山曲、晋剧等特色法治文艺演出,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传递法治理念。其间,普法工作人员同步开展了多样化宣传服务,现场设置咨询台、悬挂宣传横幅,工作人员热情接待前来咨询的居民,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婚姻家庭、民间借贷、老年人权益保护等热点难点问题,结合典型案例细致解答、精准普法,并向过往居民发放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读本、《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解读手册、《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规划法》折页和买房置业、看病就医、防灾减灾、法律援助等实用资料,引导居民树立“办事依法、遇事找法”的法治理念。这种将文艺演出与普法宣传深度融合的形式,让居民在欣赏艺术的同时潜移默化接受法治熏陶,实现了普法与文艺的有机结合。

此次文艺演出打破传统普法的枯燥模式,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宣传与文艺演出有机结合,既丰富了居民的精神文化生活,又扩大了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有效增强了居民的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在社区内营造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

(土右旗司法局供稿)

